

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四批集中采购（通信工程可研、设计框架）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CJ-2025-4（4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四批集中采购（通信工程可研、设计框架）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四批集中采购（通信工程可研、设计框架）公开招标

2.2 本次招标内容：详见公告附表

报价说明：①本次招标实行包干率的报价方式：投标人只能提报一个折扣比例，如提报多个不同折扣比例，则视为多个报价，否决其投标。折扣比例作为价格分计算的依据。

②折扣比例报价方式的说明：投标人通过自行测算，并考虑完成项目目标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参照预估金额进行包干率报价。包干率为 0~100%之间的百分数（保留 2 位小数，如 92.88%）。

2.3 框架协议期限：2025 年 6 月 1 日起，共 24 个月

2.4 框架入围家数：2 家

2.5 框架入围中标人分配原则：原则上平均分配。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电子通信广电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且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通信工程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通信工程行业有线通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公示（备案专业须具有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提供备案信息截图）；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从2022年4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通信工程可研或设计业绩一份（注：业绩以合同及发票为准；配套发票（全国统一发票监制章的）须清晰完整，并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查询截图）（合同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内容至少应包括首页、服务内容、双方盖章等内容，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重要信息不得遮盖打码，否则视为无效）。

4. 投标人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实行在线获取招标文件。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响应。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8日下午17:00 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投标人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3 获取招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

(3)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5)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投标人如为企业须提供）。

(6)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7) 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8)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说明：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投标人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投标报名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参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 投标人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 年 5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单位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单位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开标及签到、解密

6.1 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开标后 60 分钟内

6.2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投标人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解密时间 60 分钟。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cg.ejy365.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招标费用

8.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

8.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平台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400 元。

8.4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中标人需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一、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1.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 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二、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三、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塔拉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471-6229968

业务监督：李工

业务监督电话：0471-6227829（工作日 8：30-12：00，14：30-17：30）

纪委监督举报电话：0471-6227831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金宇国际写字楼 16 楼 1611 室

联 系 人：黄瑾、邵琦、甘伟、黄春、陈薪伊、杨豪杰、梁辉仲

联系电话：15598081252、13081512460

邮 箱：ziwennmg2025@163.com



黄瑾

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